



## EMER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埃謨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9



\*僅供識別

第一季業績報告

# 2006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而設立的市場。特別是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盈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更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站上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以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須能夠閱覽創業板網站，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包括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埃謨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資料。埃謨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報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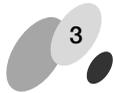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第一季度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20,600,000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增加約120%；
-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第一季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8,700,000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增加約120%；
-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第一季度的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4,100,000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 業績

埃謨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營業額	3	<b>20,566</b>	9,351
銷售成本		<b>(11,821)</b>	(5,384)
毛利		<b>8,745</b>	3,967
其他收益	3	<b>484</b>	636
銷售及分銷開支		<b>(2,810)</b>	(609)
一般及行政開支		<b>(10,872)</b>	(3,907)
其他經營開支	4	<b>(74)</b>	(7)
經營（虧損）／溢利		<b>(4,527)</b>	80
融資成本	5	<b>(191)</b>	(84)
除稅前虧損		<b>(4,718)</b>	(4)
稅項	6	<b>650</b>	(63)
除稅後虧損		<b>(4,068)</b>	(6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b>(4,068)</b>	(67)
股息	7	—	—
每股虧損			
— 基本	8(a)	<b>人民幣1.69仙</b>	人民幣0.04仙
— 攤薄	8(b)	<b>人民幣1.63仙</b>	人民幣0.04仙



附註：

## 1. 集團重組及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二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經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根據為精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結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計劃（「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九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透過收購本集團前控股公司Oxford Asia Investments Limited（「Oxford Asia」）全部已發行股本進行，以向Oxford Asia股東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8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作為代價及交換。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的招股章程內。

本集團因重組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業績乃按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控股公司的基準編製。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該等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本集團內所有公司間交易及結餘於合併賬目時對銷。

## 2. 重大會計政策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亦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所有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編製。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所採納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

### 3.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本集團營業額及其他收益的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電控設備銷售	1,286	—
消耗性部件及配件銷售	19,280	9,351
顧問服務費收入	—	—
	<b>20,566</b>	9,351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152	5
其他收入	332	631
	<b>484</b>	636
總收益	<b>21,050</b>	9,987

營業額已扣除退貨、折扣及銷售稅。

### 4. 其他經營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	72	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	—
	<b>74</b>	7

### 5.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189	77
融資租賃承擔的財務費用	2	7
	<b>191</b>	84

## 6. 稅項

綜合收益表內的稅項指：

	未經審核	
	截至	截至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止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美國所得稅	—	—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	112
	—	112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b>(650)</b>	(49)
稅項(抵免)／支出	<b>(650)</b>	63

青島天時石油機械有限公司(「青島天時」)及海爾海斯(西安)控制技術有限公司(「海爾海斯」)分別為位於產業開發區及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的外資獨資企業。根據中國大陸適用的企業所得稅法例，該等公司須繳付24%的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及3%地方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第8條，該等公司在抵銷往年虧損後錄得盈利的首兩個營運年度(即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及地方稅，並於隨後三年(即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獲減半企業所得稅。

此外，海爾海斯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五日獲頒授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根據《關於高新技術企業如何適用稅收優惠政策問題的通知》，海爾海斯作為一間高新技術企業的基本企業所得稅稅率可減至15%，因此，只要海爾海斯仍為生產設施位於認可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內的高新技術企業，則海爾海斯可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計往後三年按企業所得稅稅率7.5%繳稅。

埃謨(北京)油氣裝備技術有限公司(「埃謨(北京)」)為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獨資企業，須繳付30%的企業所得稅及3%地方稅。埃謨(北京)自二零零五年二月二日成立以來一直出現虧損。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五年：無)。

## 7.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 8.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4,068,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67,000元)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40,000,000股(二零零五年:180,000,000股)計算。用作計算上一個期間每股虧損的加權平均股數包括按重組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完成之假設為基準計算的已發行備考普通股。

###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4,068,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67,000元)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就所有具攤薄效應潛在普通股影響作出調整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49,168,250股(二零零五年:181,541,836股)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股份數目	截至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b>240,000,000</b>	180,000,000
購股權計劃的具攤薄效應潛在股份影響	<b>9,168,250</b>	1,541,836
	<hr/>	<hr/>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b>249,168,250</b>	181,541,836
	<hr/>	<hr/>



## 9. 儲備變動

	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股份		(未經審核)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法定公益金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支付予僱員 的款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17,724	-	-	-	1,953	976	27,623	48,276	
以股份支付予僱員的 款項開支	-	-	-	282	-	-	-	-	282	
期內虧損	-	-	-	-	-	-	-	(67)	(67)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u>-</u>	<u>17,724</u>	<u>-</u>	<u>282</u>	<u>-</u>	<u>1,953</u>	<u>976</u>	<u>27,556</u>	<u>48,491</u>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8,678	17,724	(158)	1,502	4,138	4,018	1,678	39,745	77,325	
以股份支付予僱員的 款項開支	-	-	-	325	-	-	-	-	325	
期內虧損	-	-	-	-	-	-	-	(4,068)	(4,068)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u>8,678</u>	<u>17,724</u>	<u>(158)</u>	<u>1,827</u>	<u>4,138</u>	<u>4,018</u>	<u>1,678</u>	<u>35,677</u>	<u>73,582</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覽

本集團為面向國際石油及天然氣鑽探行業的產品及服務供應商。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源自三個業務分部：i)設計、安裝及銷售電動鑽機用電控設備，即鑽機電控系統；ii)製造及提供鑽機用消耗性部件及配件；以及iii)提供顧問服務，以協助海外油田設備製造商及鑽機工程公司於中國及其他國家銷售及推廣其產品及服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總收益約21,100,000元，惟錄得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4,100,000元。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人民幣21,100,000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約人民幣10,000,000元增加約111%。本集團三個主要業務範疇的營業額約人民幣20,600,000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增加120%。其他收益則較二零零五年同期減少24%至約人民幣484,000元。

### 銷售成本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二零零五年同期的銷售成本分別約人民幣11,800,000元及人民幣5,400,000元，致使綜合毛利率分別約達42.5%及42.4%。

### 營運成本及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2,800,000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約13.7%，二零零五年同期則約佔營業額6.5%。銷售及分銷開支上升主要由於銷售相關員工數目增加。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0,900,000元，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約53%，二零零五年同期所佔百分比則約為42%。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相關開支約人民幣6,900,000元（包括根據服務合約一次過支付予執行董事的特別花紅約人民幣2,300,000元）及租金、電力、辦公室用品等辦公室相關開支約人民幣1,700,000元。餘下開支與差旅、招待開支及專業費用等有關。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74,000元，二零零五年同期則為人民幣7,000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91,000元，二零零五年同期則為人民幣84,000元。融資成本上升主要來自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利息。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4,100,000元，二零零五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67,000元。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消耗件業務相比二零零五年同期有大幅增長。為滿足客戶需求，本集團將油田產品供應範圍擴展至鑽杆、固控配件和其他設備。本集團成功完成其首個TSC品牌的1220馬力泥漿泵的組裝工作。

在鑽機電控系統方面，本集團成功取得直接向中東出口的合同。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完成5套電控系統的生產與組裝工作。

## 投資及出售

根據由陝西海華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日發出的驗資報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海爾海斯(西安)控制技術有限公司(「海爾海斯」)已全數繳足註冊資本人民幣15,008,652元。

然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五日，海爾海斯股東修訂其註冊資本至人民幣17,000,000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西安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發出批文予海爾海斯，批准海爾海斯將其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0,000,000元減至人民幣17,000,000元，而海爾海斯之投資總額由人民幣50,000,000元減至人民幣29,800,000元。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海爾海斯取得一塊位於西安高新區創業研發院一期A區，面積為11,174.8平方米的工業用地的土地使用權，為期50年。海爾海斯已就延遲二零零六年九月展開興建工程提交申請。本公司估計有關興建工程將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前竣工。

除上文披露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內並無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 前景及策略

本集團管理層預期，鑽探設備及消耗性部件的需求將於來年持續強勁。本集團於中國的生產基地及國際銷售與分銷商網絡均使本集團更具競爭力，為日後發展奠下基石。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發展核心業務，為全球石油及天然氣鑽探行業提供服務，並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的招股章程載列業務計劃發展業務。

本集團預期在北美推出由本集團青島廠房製造的自家品牌1220 馬力泥漿泵。此外，本集團亦計劃大規模在北美及中國推出新凡爾體／凡爾座及模塊。

本集團將物色具協同效益的潛在投資商機，務求迅速擴展本集團的生產線及進軍發展蓬勃的海洋鑽探設備行業。

### 委任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委任蔣龍生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生效。蔣先生為中國海上石油業翹楚，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的前任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董事會謹此歡迎蔣先生加入董事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 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首席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的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			總計	佔本公司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已發行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百分比
張夢桂	74,143,000	—	—	—	74,143,000	30.89%
蔣秉華	74,143,000	—	—	—	74,143,000	30.89%
張鴻儒(附註)	4,900,000	—	13,524,000	—	18,424,000	7.68%

附註：張鴻儒先生個人持有4,900,000股股份及透過其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Osbeck Investments Limited 間接持有13,524,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Osbeck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予董事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附註1及2)	行使期間 (附註1、2及3)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 二十八日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 三十一日		期內 尚未行使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已行使	期內作廢	
張夢桂先生	二零零五年 十月十九日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286	3,600,000	-	-	3,600,000
蔣秉華先生	二零零五年 十月十九日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286	3,600,000	-	-	3,600,000
陳蘊強先生	二零零五年 十月十九日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286	2,340,000	-	-	2,340,000
張鴻儒先生	二零零五年 十月十九日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286	2,160,000	-	-	2,160,000
總計				11,700,000	-	-	11,700,000

### 附註：

1. 所有日期均用年、月、日格式表示。
2. 購股權之歸屬期為5年，由授出日起開始歸屬，按授出購股權總數每半年遞增10%，並於授出日期起5年內全部變為歸屬。
3. 獲授之該等購股權可自上市日期首週年起按授出購股權總數每半年遞增10%予以行使，行使期限自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10年。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首席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分及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概約 百分比
陳鳳迎 (附註1)	配偶權益	74,143,000股股份及 3,600,000份購股權	32.39%
張久利 (附註2)	配偶權益	74,143,000股股份及 3,600,000份購股權	32.39%
高海萍 (附註3)	配偶權益	18,424,000股股份及 2,160,000份購股權	8.58%
Osbeck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4)	實益擁有	13,524,000股股份	5.64%
Asian Infrastructure Limited (附註5)	實益擁有	14,500,000股股份	6.00%

附註：

1. 該等權益即上節「**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中張夢桂先生名下所示的同一批股份及購股權。由於陳鳳迎女士為張夢桂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由張夢桂先生持有的股份及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2. 該等權益即上節「**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中蔣秉華先生名下所示的同一批股份及購股權。由於張久利女士為蔣秉華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由蔣秉華先生持有的股份及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3. 該等權益即上節「**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中張鴻儒先生名下所示的同一批股份及購股權。由於高海萍女士為張鴻儒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由張鴻儒先生持有的股份及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4. 該等權益即上節「**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中張鴻儒先生名下所示的同一批股份。由於Osbeck Investments Limited 由張鴻儒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由Osbeck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Asian Infrastructure Limited為一名專業投資者，其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五年十一月於創業板上市後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概無任何人士（權益已於上文「**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載列的董事及本公司首席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 競爭及利益衝突

董事、本公司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士，概無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與本集團出現其他利益衝突。

## 監察顧問的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元富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元富」）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監察顧問協議，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元富已獲委任由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至本公司就其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後第二個完整的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條之日，或直至協議根據其條款及條件終止之日期間擔任本公司的監察顧問，並就此收取費用。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元富、其董事、僱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按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附註3所指）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類別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以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陳毅生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邊俊江先生及管志川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並認為編製該等業績的方式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事項。

## 董事的合約權益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或期終或該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以合約方身分訂立，且董事於其中擁有直接及間接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合約。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埃謨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夢桂

香港，二零零六年五月十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張夢桂先生（執行董事）、蔣秉華先生（執行董事）、陳蘊強先生（執行董事）、張鴻儒先生（執行董事）、蔣龍生先生（非執行董事）、邊俊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毅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管志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